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滔環保

CT ENVIRONMENTAL GROUP LIMITED

中滔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63)

自願性公告

與中海石油深圳分公司簽訂 危險廢物處置服務合同

中滔環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之全資子公司廣州綠由工業棄置廢物回收處理有限公司近日與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中海石油深圳分公司」）簽訂危險廢物處理服務合同（「合同」），服務期由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根據合同之協定，本集團同意在服務期內為中海石油深圳分公司提供《國家危險廢物分類標準》下十七種類別的危險廢物處理處置服務，包括含有機溶劑廢物、廢礦物油、廢乳化油及其他種類的危險廢物。基於本集團的估計，服務期內的潛在收益貢獻將不少於人民幣五千萬元。

本集團董事會認為，該合同之簽訂，有助於開拓集團之收益基礎，因此符合本集團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承董事會命
中滔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徐湛滔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徐湛滔先生、許振成先生、古耀坤先生、徐樹標先生及徐炬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弋邦先生、杜鶴群先生及廖榕就先生。